

## 考試院第 13 屆第 151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

出席者：黃榮村 周弘憲 周蓮香 楊雅惠 伊萬·納威  
王秀紅 何怡澄 姚立德 吳新興 陳慈陽 陳錦生  
許舒翔 周志宏 郝培芝（呂建德代）

列席者：劉建忻 張秋元 李隆盛 劉約蘭 朱楠賢 呂秋慧  
呂建德 許秀春

出席者：郝培芝公假  
請假

主席：黃榮村

秘書長：劉建忻

紀錄：朱琇瑜

### 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屆第 150 次會議紀錄。

決定：確定。

二、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

（一）第 148 次會議，考選部函請舉辦 112 年第二次國防法務官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經決議：「本案請考選部就相關問題研議確認後，再行提報院會。」紀錄在卷。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1 日函復考選部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（二）第 149 次會議，周召集人弘憲提：審查銓敘部議復行政院建議調整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所屬二級機關部分首長及幕僚長職務列等一案報告，經決議：「1. 照審查會決議通過。2.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。」紀錄在卷。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函復行政院，另函知銓敘部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### 三、書面報告

(一) 銓敘部議復墾丁等 8 個國家公園管理處及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之編制表修正，建請同意修正核備一案，報請查照。

**周委員蓮香：**本案係墾丁等 8 個國家公園管理處及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之編制表修正，由於案情較為複雜，且該等機關職務列等調整已研議多年，須審慎討論，爰建議本案移列討論事項及交付審查，俾求周延。

**伊萬·納威委員：**倘若本案經決議移列討論事項及交付審查，建議審查前先安排會前會說明，俾利委員綜整瞭解，對本案作出最適切的決定。

(註：經出席人員提議本案改列討論事項，並經附議，爰依本院會議規則第 14 條規定移列討論事項。)

(二) 考選部函請增列 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需用名額 59 名一案，報請查照。

**決定：**准予增列。

四、考試院第 13 屆三周年成果報告(劉秘書長建忻、許部長舒翔、周部長志宏、呂副主任委員建德報告)

**伊萬·納威委員：**1. 今日報告本院本屆三周年成果，回想起剛擔任考試委員時，曾參與副院長所主持之會議，針對本院及所屬部會主管法規進行通盤檢視，並就部分不合時宜規範是否廢止或停止適用等予以檢討，迄今展現多項法案推動成果，個人實際感受到近年本院及部會對國家人力資源所作的努力。2. 除推動改革工作外，本屆亦積極赴地方政府與大專院校，就考銓保訓業務進行意見交流，不僅可宣傳本院重要施政與理念，同時也瞭解地方政府的需求，並設法協助解決其實務問題。3. 有關院務推動部分，111 年 11 月成立考銓資料中心，並與大學合作，設定多個研究

議題，個人非常肯定，建議各項研究完成後，再進一步提供相關研究成果，或安排發表會。4. 另銓敘部方面，有關公務人員考績法，以及各機關職稱與官等職等員額配置準則，是參訪各機關時最常討論的議題，例如上開配置準則第 5 條針對各官等員額之配置比率規範，用人機關多有表達可否就委任比率進行調整等意見。對此，建議銓敘部能透過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共組之工作圈，針對此議題進行探討，研議員額比率有無調整之可能性。

**楊委員雅惠：**1. 今日適逢本屆就任滿三周年，院部會聯袂就本院重要政策推動成果提出報告，預計明年此刻也將提出本屆施政成果報告，屆時如何適切呈現本屆重要施政及亮點，個人謹試作整理，提出以下數項以供參考：(1)在選賢與能之彈性機制方面：考選部以彈性及多元化考選方式為國舉才，銓敘部妥適調整職等及員額配置，共同建構彈性用人機制，以符應機關用人需要。(2)在永續制度建立部分：透過建立個人專戶制退撫制度及完善配套措施與監控機制等，達到退撫基金財務之永續性。(3)在法制面積極革新方面：本屆提出多項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之重要法案，以及全面檢討院部會主管法規命令及行政規則之合宜性，在法制作業上有所建樹。(4)在數位化與研究方面：推動國考數位轉型及試務資訊化、國考及格證書數位化，成立考試院考銓資料研究中心，以及整合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，促進人事業務數位轉型。(5)加強對外交流部分：積極拜訪學校爭取合作，透過預備文官團增進與年輕學子交流互動，銓敘制度改革積極對外說明，保訓業務落實雙語培訓及編纂公文撰作解析等。以上為個人整理之本屆迄今各面向施政亮點，提供未來編製施政成果報告之參考。

2. 有關公務人員理財教育部分，112 年初任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制度推動後，保訓會所辦理之初任公務人員訓

練將納入相關訓練，惟個人專戶制之運作方式及經濟情勢，將來或有所改變，建議未來宜定期或不定期以實體或視訊演講方式辦理訓練，內容宜包括三方面：介紹退撫制度儲金專戶機制之進展、總體經濟金融情勢，以及正確良善之理財觀念。

**王委員秀紅：**1. 透過本屆三周年成果報告，感受到近 3 年來，本院與各部會協同合作，積極協助各用人機關，包含中央及地方政府解決許多用人問題，過去探討多年的改革方案或議題，也都有所進展，充分展現院部會與外界溝通的積極態度。2. 近年考選部也積極與教育機構及用人機關辦理座談，建構溝通平台，鏈結教考訓用，主動承擔起為國舉才的責任，也讓外界感受到院與部的行動能量，表現出積極為國家選才的熱情。3. 本屆推動的改革成果與各項法案進度雖著有成效，政策之推展仍須顧及延續性與完整性，因此建議各項新政策與法案可適時辦理政策評估，以了解具體成效，並做滾動式修正，例如針對銓敘部提出的打造友善生養環境，以及專技人員轉任情形等，這些政策都必須長期耕耘才能看到成果，進而透過執行成效型塑持續推動政策的必要性。4. 在此感謝本院及部會同仁的共同合作，努力打造優質的行政團隊，期望能持續推動國家人力資源管理各項政策，俾使公務人員制度及國家考試更加完善。

**何委員怡澄：**本次三周年成果報告，包含自本屆上任以來所推動的各項重要立法與修法工作，個人有幸共同參與完成考銓保訓重要法案的推動，收穫良多。基於總統對於本院轉型為稱職的國家人力資源部門，以及培育現代化政府所需治理人才的期許，本院成立考銓資料研究中心，整合院部會研究資源，運用去識別化後資料，與政大合作就現階段業務相關問題進行研究，相信該等運用資料庫分析研究

之成果必然豐碩可觀，建議未來研究完成後，可適時辦理研究案發表暨研討會，俾與各界共享研究成果。

**周委員蓮香：**1. 今日報告本屆三周年施政成果，個人對於能參與本院各項政策的制定與業務推動感到與有榮焉。個人非常認同本院成立考銓資料研究中心，透過數據分析與研究成果，形成政策論證與制定法案之依據，甚至可協助研議具體改善措施，為本院未來推動考銓業務打下良好基礎。2. 有關考選業務基金之使用，據個人瞭解，在試務津貼或相關給付上，與其他機關相比較為偏低，相關問題是否已有研議因應方案？3. 為符合時代潮流，國家文官學院製作文官愛讀冊的 Podcast，目前已上架 15 個節目，不僅可用於文官訓練，且開放供民眾下載，為社會注入一股清流，同時影響外界對文官的認同與觀感，值得嘉許。

**陳委員錦生：**院部會三周年成果報告，其中本屆就任迄今，共計完成 24 項法案的立(修)法，請教過去歷屆通過的法案成果如何，有無相關統計資料？另幾點感想與大家分享，回顧近 3 年推動重要立(修)法工作，已展現具體成效，這是院部會共同努力的結果，然仍有尚待繼續努力的部分：1. 考選業務部分：(1)口試及性向測驗已為世界潮流，並被其他國家廣泛運用於人事決策，如何將性向測驗普遍納為公務人員考試方法，以及精進口試技術，發揮鑑別效能等，建請部積極研究。(2)外界對於國營事業考試迭有公平性的疑慮，並希望改由考選部接辦，雖目前僅止於意見表達，並無實際委辦，但其是否屬於部職掌範疇？又該如何因應等？請部適時對外妥為解釋釐清。2. 銓敘業務部分：(1)有關未來契約人員人事條例之擬議方向，以及考績制度之改進方案等，備受關注，請部密切注意各相關意見及實務運作問題，作為未來政策研擬及法案研修之參考。(2)針對公部門如何因應少子化趨勢，以及如何促進公私人才交流等議

題，建請研議相關對策。(3)114 年將開放公教人員退撫儲金自主投資，如何協助公教人員了解投資理財相關知識，並鼓勵其自主投資，各相關機制部宜妥為規劃及宣導。3. 保訓業務部分：有關性平議題方面，考量實務上性騷擾事件，常因主觀認定困難，造成舉證不易，建議保訓會審理類此事件時，如何建立更專業的機制或共識，應予思考。

劉秘書長建忻、許部長舒翔、周部長志宏、呂副主任委員建德補充報告：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(略)。

院長意見：1. 本屆就任已屆滿 3 年，許多施政成果已逐步展現，例如：就任迄今累計完成 24 項法案的立(修)法或廢止、公務人員個人專戶制正式上路、全面翻修院部會組織法完成組織改造、推動高普考專業科目減科、部分類科增加口試、將地方特考五等考試併入初等考試、籌辦離島特考，以及 COVID-19 疫後恢復國際交流與出國培訓等業務，讓外界看到本院為國選才的積極態度，也讓更多人了解本院所扮演的角色。2. 過去本院在推動調整考銓等相關人事制度時，常會顧慮部分不同意見而裹足不前；但這 3 年來的施政成果證明，只要將複雜的問題區分出可處理的部分，分而治之，設定優先順序尋求解決方案，並強化對用人機關、國會及社會的溝通，最終都會得到認同。3. 本屆任期剩下 1 年，除應持續觀察社會趨勢的變化，參酌外國相關作法，務實檢討與精進現行各項考銓保訓制度外，同時也要將規劃中的變革內容，與社會各界充分溝通，使業務推動更為順遂，並為下一屆奠定良好的基礎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## 五、臨時報告(無)

### 貳、討論事項

#### 一、銓敘部函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委託經營辦法修正草案

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，請討論。

**決議：**照部擬、本院保訓綜規處及法規委員會意見通過。

二、銓敘部議復墾丁等 8 個國家公園管理處及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之編制表修正，建請同意修正核備一案，請討論。

(註：本案原列書面報告第一案，經出席人員提議改列討論事項，並經附議，爰移列為討論事項。)

**決議：**交審查會審查，由周副院長弘憲擔任召集人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：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第 5 次增聘閱卷委員 1 名名單一案，請討論。

**決議：**照名單通過。

散會：上午 11 時 17 分

主 席 黃 榮 村